**青少年智能科技创新金桥大赛评审原则**

为了使青少年智能科技创新金桥大赛严格按照竞赛规则进行，确保大赛公平、公正、有序开展，赛出成绩、赛出水平，现对大赛的评审原则作以下说明。

**一、专家的专业性原则**

为确保大赛评审高水平，大赛组委会、各省区大赛组委会各自组建评审委员会，负责竞赛评审工作。评审委员应长期从事科学研究、教育工作，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、教学实践和评审经验。

**二、作品的“三自”原则**

参加大赛参赛的作品，均遵循“自己选题、自己设计、自己制作”的原则，目的是确保参赛人员从同一条起跑线出发，防止弄虚作假。凡是不符合“三自”原则的作品，一经发现，坚决取消比赛资格和比赛成绩。

**三、评审的“四性”原则**

为确保评审工作有据可依，评评审委员主要围绕“技术、创新、工艺、策划”四个方面对参赛作品进行评比。技术性，是指作品能实现设计的技术功能；创新性，是指作品能从新的角度解决某个实际问题；工艺性，是指作品制作精致美观，方便实用；策划性，是指作品有一套完整的研究方案、研究方法和科学理论依据。

**四、保密回避原则**

在参赛作品上不能有参赛学校信息、指导教师信息等。评审委员应对所评审的作品保密，未经大赛组委会同意，不得擅自透露评审工作细节。评审委员不能参加对自己亲属作品的评审。

**五、独立公正原则**

**评审**委员应该依据评审要求、评审标准，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基础上独立开展评审，不受任何单位、个人的影响。如发现存在不公正情况，经本级大赛组委会批准，将取消当事评审委员资格，评审结果无效。

**六、复审仲裁原则**

大赛应设有仲裁委员会。在比赛中，凡是对比赛结果或评审结果提出异议的，可以向大赛仲裁委员会提出。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意见，提交大会组委会，由组委会做出最后处理决定。

中国技术市场协会青少年科技创新工作委员会

 2018年9月1日